

(附件 3)

## 委 任 書

本人 \_\_\_\_\_ 因 \_\_\_\_\_ 不克為 \_\_\_\_\_ 案親至  
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閱覽、抄錄、複製資料（卷宗），特委任 \_\_\_\_\_  
代為辦理。

姓名或名稱	委任人	受任人
性別		
出生年月日		
身分證字號		
職業		
地址		
電話		

此致

國立教育廣播電臺

委任人

印

受任人

印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